



避免發泡膠
落入海洋



魚市場及漁船
作業指引



環境保護署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Department



漁農自然護理署

Agriculture, Fisheries and
Conservation Department

序言

發泡膠保溫能力高而且十分輕巧，因此發泡膠箱廣泛使用於新鮮糧食的供應，香港的批銷海魚業和捕魚業亦有使用發泡膠魚箱作為運送海鮮時的盛載工具。然而，發泡膠容易破損，若發泡膠魚箱或其碎片不慎落入海洋會造成環境污染，危害海洋生態及進入食物鏈，而遺留在海洋或沖上岸灘的發泡膠亦難於清理。

本作業指引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環境保護署與漁農自然護理署聯合制訂，供批銷海魚業和捕魚業從業員遵守，讓業界妥善使用、存放、棄置及回收發泡膠，避免魚市場及漁船使用的發泡膠落入海洋而造成環境影響。

在本港進行的漁業工作，須符合法例中所有相關的規定。批銷海魚業和捕魚業從業員有責任確保有關工作是以安全和符合環境衛生的方式進行，而本作業指引只作指引用途，並非可用以免除他們這方面的責任。

1. 選擇魚箱

- 1.1 新增或更換魚箱時，應考慮選擇其他較發泡膠耐用的物料如聚丙烯魚箱、保溫紙皮箱等。
- 1.2 應考慮使用金屬魚箱蓋，減少發泡膠的使用。

2. 發泡膠魚箱的存放

- 2.1 如發泡膠魚箱要存放較長時間，商販應用繩索繫穩、或用網或帆布覆蓋及繫穩。
- 2.2 商販應避免將發泡膠魚箱放於靠近海旁位置。
- 2.3 應在漁船上遠離船身邊緣的位置設置發泡膠魚箱存放區。發泡膠魚箱應整齊疊好放於存放區內，並用網或繩索繫穩。

2. 發泡膠魚箱的存放 (續)

2.4 漁船上不應存放過多發泡膠魚箱，以免掉落海面。如發現有發泡膠魚箱掉落海面，應即時撈起並妥善放置。

3. 發泡膠魚箱的重用及回收

3.1 商販及漁船作業者應多次重用發泡膠魚箱。

3.2 商販及漁船作業者應將不能再重用的發泡膠魚箱交給魚市場的回收商回收。

4. 發泡膠魚箱的棄置

4.1 商販應將需要棄置的發泡膠魚箱放在魚市場指定的收集區或垃圾收集箱，而不應隨意棄置。

4.2 漁船作業者應在船上設置收集箱收集發泡膠垃圾，並將收集到的發泡膠垃圾放置於岸上的垃圾收集站。

4.3 不可將發泡膠垃圾棄置在海面上，此乃違法行為，有可能會受到檢控。

5. 防風措施

5.1 應該要留意天文台發放的最新風暴消息及魚市場的風暴通知。當風暴接近前，應該儘快採取適當防風措施。

5.2 風暴接近前，應收集好所有發泡膠魚箱，並用網或帆布覆蓋及繫穩於遠離海旁及不當風的位置。

5.3 應該儘快將漁船駛回避風塘，並確保甲板上的發泡膠魚箱已經繫穩。

5.4 風暴後如發現海面上有發泡膠魚箱，應儘快撈回並妥善處置。

6. 參考例子

建議的作業方式



靠牆邊位置整齊疊好



用網或繩索繫於漁船存放區



設置有足夠儲存空間的收集站

應避免的作業方式



放置於海旁



未有繫穩在漁船上



擺放在收集站以外位置

查詢

| 機構 | 聯絡人 | 電話 | 電郵 |
|---------|-------|-----------|-----------------------------|
| 環境保護署 | 海岸清潔 | 2838 3111 | clean_shorelines@epd.gov.hk |
| 漁農自然護理署 | 漁業市場組 | 2150 7103 | fishmarket@afcd.gov.hk |
| 魚類統營處 | 市場經理 | 2552 8853 | mm2_afm@fmo.org.hk |